

股票代码：002175

股票简称：*ST 东智

公告编号：2026-041

广西东方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关联方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26 年 6 月 26 日，公司原控股股东科翔高新技术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翔高新”）与控股股东宁夏东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他方签署了《关于广西东方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

《股份转让协议》对公司相关资产置出事项作出了安排，资产置出范围包括未来城建设管理（南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未来城建设”）100%股权、未来城物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未来城物业”）100%股权、未来城兴华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未来城兴华”）100%股权以及租赁权和附着物装修资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29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股权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

为落实前述资产置出安排，并结合公司经营及资产结构调整安排，公司拟与科翔高新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资产转让协议》《租赁合同权利义务转让及终止三方协议》，将公司持有的未来城建设 100%股权、未来城物业 100%股权、未来城兴华 100%股权以及剩余租赁权益以及附着物装修资产出售给科翔高新。其中，三项股权转让价款合计为 17,498,596.20 元，装修资产转让价款为 4,692,700.00 元，本次交易价款合计为 22,191,296.20 元。本次租赁权益变更已获得出租方江苏朗居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提前同意。

科翔高新系公司原控股股东，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曾存在直接控制公司的情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的相关规定，科翔高新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公司向科翔高新出售资产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1 日召开第八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全体独

立董事一致同意并审议通过《关于向关联方出售资产的议案》。公司于同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科翔高新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051290415E

3、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公司住所：南通市开发区宏兴路 328 号 11 号楼室 2106

5、主要办公地点：江苏省南通市

6、法定代表人：王永平

7、成立日期：2012 年 8 月 16 日

8、注册资本：65,600 万元人民币

9、主营业务/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各类工程建设活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从事新材料、节能、农业科技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物业管理；自有房屋租赁；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会议及展览服务；票务代理服务；餐饮管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停车场服务；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汽车新车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建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主要股东：科翔控股有限公司持股 100%

11、实际控制人：李斌

12、主要财务数据：2026 年 3 月 31 日，资产总额 124,958.66 万元、负债总额 66,457.15 万元、净资产 58,501.51 万元；2026 年 1-3 月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27.34 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13、科翔高新与上市公司的具体关联关系及关联关系认定依据：科翔高新系公司原控股股东，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曾存在直接控制公司的情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的相关规定，科翔高新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公司向科翔高新出售资产构成关联交易。除此以外科翔高新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1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科翔高新持有公司股份 56,710,04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44%。

15、经查询，科翔高新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包括公司持有的未来城建设 100%股权、未来城物业 100%股权、未来城兴华 100%股权及剩余租赁权益及附着物装修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1、未来城建设管理（南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82MA1YXMMT7E；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王宋琪；

注册资本：1,5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9 年 8 月 19 日；

住所：南通市如皋市城南街道解放路 3 号 9 楼；

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规划设计管理；专业设计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工业工程设计服务；标准化服务；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咨询策划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2026 年 6 月 30 日/2026 年 1-6 月 (已审计)
资产总额	1,381.94
负债总额	39.03
净资产	1,342.91
营业收入	0
净利润	-61.82

注：2026 年 6 月 30 日/2026 年 1-6 月数据经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尤振(京自)审字[2026]第 003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截止 2026 年 7 月 31 日，未来城建设公司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为 1,331.07 万元。

经查询，未来城建设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未来城物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4MA1GWDLB76；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王宋琪；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9 年 7 月 9 日；

住所：上海市宝山区金勺路 1688 号 4 幢 6 层 602 室；

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酒类经营；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物业管理；市场营销策划；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市政设施管理；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2026 年 6 月 30 日/2026 年 1-6 月 (已审计)
--	---------------------------------------

资产总额	267.55
负债总额	60.61
净资产	206.94
营业收入	0
净利润	-0.03

注：2026 年 6 月 30 日/2026 年 1-6 月数据经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尤振(京自)审字[2026]第 003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截止 2026 年 7 月 31 日，未来城物业公司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为 206.92 万元。

经查询，未来城物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未来城兴华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3MA1GQ6HN8K；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王宋琪；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21 年 6 月 9 日；

住所：上海市宝山区牡丹江路 1325 号 3 层 A、3 层 B、4 层 A、4 层 B；

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城市绿化管理；市政设施管理；城乡市容管理；公共事业管理服务；企业管理；物业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单位后勤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土地整治服务；土地使用权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机械设备租赁；特种设备出租；会议及展览服务；居民日常生活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2026 年 6 月 30 日/2026 年 1-6 月
--	------------------------------

	(已审计)
资产总额	214.86
负债总额	3.00
净资产	211.87
营业收入	0
净利润	-1.28

注：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数据经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尤振(京自)审字[2026]第0031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截止2026年7月31日，未来城兴华公司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为211.87万元。

经查询，未来城兴华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未来城建设、未来城物业、未来城兴华在出售后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公司不存在为上述拟出售股权的标的公司提供担保、财务资助、委托该标的公司理财，以及其他该标的公司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上述标的公司与上市公司不存在资金往来余额，转让股权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存在以经营性资金往来的形式变相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情形。

4、剩余租赁权益及附着物装修资产

公司将2026年7月1日至2028年9月28日的如皋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解放路八号的办公楼租赁权益由关联方科翔高新承接，同时公司将该办公楼附着物装修资产出售给关联方科翔高新。本次租赁权益变更已获得出租方江苏朗居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提前同意。

本次出售的装修资产为北京中天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天和[2026]评字第90057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范围内的剩余租赁期内装修费用对应的全部资产、权益及利益，具体范围以该评估报告及评估申报表为准。该项装修资产账面原值18,348,600.00元，账面净值4,598,100.00元，评估值4,692,700.00元。

上述所有标的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合并主体内子公司与未来城建设、未来城物业、未来城兴华之间不存在资金往来余额。

四、本次交易定价依据

北京中天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26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本次交易涉及的三家标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及装修资产进行评估,并分别出具中天和[2026]评字第 90053 号、第 90055 号、第 90054 号、第 90057 号资产评估报告。

未来城建设 100%股权、未来城物业 100%股权、未来城兴华 100%股权均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评估值分别为 13,486,379.61 元、2,107,162.76 元、2,118,683.32 元,增值率分别为 0.43%、1.83%、0.00%;装修资产采用收益法评估,评估值为 4,692,700.00 元,较账面净值增值 2.06%。

公司以 2026 年 7 月 31 日三家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为依据,并结合上述评估结果确定,未来城建设 100%股权、未来城物业 100%股权、未来城兴华 100%股权转让价格分别为 13,310,732.42 元、2,069,189.46 元、2,118,674.32 元,合计 17,498,596.20 元;装修资产转让价格以中天和[2026]评字第 90057 号资产评估报告所载评估结果为依据,为 4,692,700.00 元。本次交易价款合计 22,191,296.20 元。

五、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向科翔高新转让未来城建设、未来城物业、未来城兴华 100%股权,转让价款分别为 13,310,732.42 元、2,069,189.46 元、2,118,674.32 元,合计 17,498,596.20 元。科翔高新应自《股权转让协议》生效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全部股权转让价款;付清全部价款后 15 日内,双方完成三家标的公司股权交割及工商变更登记。

2、《租赁合同权利义务转让及终止三方协议》：公司与出租方确认，双方在原合同项下的租赁关系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终止。自 2026 年 7 月 1 日起，由科翔高新承接公司在原合同项下剩余租赁期限内的全部权利义务，租赁期限至 2028 年 9 月 28 日止。公司应于本协议签署生效之日起 1 个月内向出租方支付 2026 年第一季度及第二季度租金合计 1,342,375.00 元。出租方应于本协议生效之日起 1 个月内向公司退还押金 671,187.50 元。公司与科翔高新应与本协议生效后 1 个月内完成租赁标的、钥匙等交接，并签署书面交接清单。除此以外，公司相关租赁权益及义务均由科翔高新承接。

3、《资产转让协议》：装修资产转让价款为 4,692,700.00 元。科翔高新应自《资产转让协议》生效之日起 1 个月内一次性支付全部转让价款；付清全部价款后 10 日内，双方完成装修资产交割。装修资产所附着租赁场所的承租权及剩余租期权利义务，按照公司、科翔高新与出租方签署的《租赁合同权利义务转让及终止三方协议》办理。

六、交易的影响及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系为落实控制权转让的《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的资产置出安排，并优化公司经营及资产结构调整安排实施。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未来城建设、未来城物业、未来城兴华股权，三家公司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本次交易预计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具体影响及预计资产处置损益以公司披露的定期报告的数据为准。

本次出售资产所得款项拟用于日常经营。

七、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6 年 1 月 1 日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次公告的关联交易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与科翔高新（包括受同一主体控制或相互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发生关联交易。

八、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1 日召开第八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全体独

立董事一致同意审议通过《关于向关联方出售资产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

九、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第八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决议；
- 3、《股权转让协议》；
- 4、《资产转让协议》；
- 5、《租赁合同权利义务转让及终止三方协议》；
- 6、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
- 7、北京中天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广西东方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十一日